

## 中国平安人寿内蒙古分公司“寻找20个幸福家庭”荣誉表彰（第一期）

爱心大使



呼伦贝尔 林亚霞



呼和浩特 贾林梅



呼和浩特 祁朝霞



呼伦贝尔 徐延华



呼和浩特 吴健

累计送出保障: 4.0亿元

累计送出保障: 3.7亿元

累计送出保障: 2.7亿元

累计送出保障: 2.1亿元

累计送出保障: 1.2亿元

为千家万户送去保障是每一个平安人的不懈追求

# 平安34周年庆 客户感恩大回馈

知恩感怀，方能不断前行。努力承担起您家庭的风险管理师和财务规划师是每一个平安人义不容辞的职责。值此中国平安成立34周年司庆之际，为广大新老客户带来两大福利：

### 福利1：“老客尊享 全家有福” 权益升级

为了表达诚挚的谢意，回馈您对我司多年的信任与支持，我们将为您奉上一份特别惊喜，推出尊享权益服务，全方位为您保驾护航！

#### ■“老客尊享 全家有福”是什么权益？

这项权益是指符合条件的老客户可为自己、配偶、子女及父母，投保尊享类保险产品时享受低起保点权益。

#### ■“老客尊享 全家有福”有什么优势？

多款产品可选：6款具有特色责任、高性价比的尊享类保险产品供选择。客户可拥有全面的责任保障，以及“平安臻享RUN”权益，享受家庭医生、日常健康管理、重疾专案管理等健康增值服务。

高性价比优势：客户选择的6款尊享类产品，享有更高性价比。如选择守护百分百21保险产品计划19/29年交，少儿守护21保险产品计划19/29年交等，在相同保障情况下，可享有更高性价比。

低门槛直接投：尊享类产品直接向过往投保平安人寿历代代表性产品的投、被保人开放，老客享有低门槛直接投保资格。

#### ■参加“老客尊享 全家有福”需要什么条件？

2022年4月1日—6月30日(含)期间，只要您符合以下任意条件，即可作为投保人购买尊享类保险产品享受低起保点权益。

条件1：凡是13年以后购买过历代福类、六鑫、百万、年金、终寿等产品且符合条件的老保单的投保人及被保人。

条件2：凡是2022年4月30日前，领取旅游交通意外险、E起守护险、解锁101险或者购买E生保调费版、重疾无忧B且投保申请日在90天内的投保人。

#### 重要提示：

1. 符合条件的老客户指自2013年以来购买过历代的平安护身符/平安福/少儿平安福/福/少儿福上福/守护福/守护百分百满分/爱满分加分/爱加分/大福星/小福星/金瑞人生/乐享福/尊御人生/赢家一生/守护星/世纪天使/尊越人生/财富尊崇/财富至尊/吉星盈瑞/吉星送宝/金裕人生/增额保/传世臻宝/安泰保/金鑫利/鑫利/鑫盛/金鑫盛/吉祥/百万行我行保险产品计划的投保人或被保人，且处于保单有效状态的客户。

2. 低起保点权益：尊享类产品起保点为3万元保费，享受低起保点权益时尊享类产品起保点同10/15/20/30年交。

3. 家庭医生等增值服务由平安集团其他专业公司提供。

### 福利2：平安盛世金越终身寿险保险产品上市

3月1日，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增额终身寿险产品“平安盛世金越终身寿险”重磅上市。此保险产品兼顾安全性、传承性、现金价值和年度保额持续增长，以确定的增长抵御不确定的市场变化，帮助客户实现生命价值、财富价值的双重守护。

#### 产品特色：

##### ■现金价值可增长持续至终身

交费期满一定年度后，现金价值开始按约3.5%逐年递增，增长至终身。

##### ■年度保额可增长抵御人身风险

年度保额以每年3.5%确定递增，时间越长年度保额越高。18周岁后身故或全残保险金按年度保额、现金价值以及所交保费的比例三者取大给付②。

##### ■双被保人延长增长周期实现智慧传承

盛世金越支持设置双被保人③：

若设置父母之一和孩子同为被保人，可延长盛世金越年度保额及现价的增长周期；

当需要传承时，可通过双被保人变成单被保人③的系列操作，将这份锁定增长的保单传承给孩子，传承的不仅是财富，更是家族的爱与智慧④。

##### ■可保单贷款以备不时之需

盛世金越支持保单贷款，最高可贷现价的80%⑤，伴随现价持续增长保单贷款额度也随之提高，应对紧急资金需求。

#### 重要提示：

①平安盛世金越终身寿险简称盛世金越(主险)。

②年度保额=基本保险金额 $\times(1+3.5\%)^{(n-1)}$ ，年度保额与本主险合同的身故或全残保险金相关。18周岁前身故或全残保险金按盛世金越所交保费与盛世金越现金价值两者取大给付；18周岁后身故或全残保险金，按年度保额、盛世金越现金价值、盛世金越所交保费的一定比例18~40周岁/41~60周岁/61周岁后，分别为所交保费的160%/140%/120%三者取大给付。详见保单条款。

③盛世金越可选择双被保人，两名被保人由您与我们在投保时约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若本主险合同第7个保单周年日后且本主险合同交费期间已届满，且两名被保人均生存时，您可向我们申请减少一名被保险人，经我们审核同意的，我们将在批单上载明留存的被保险人。

④本文中所指的情形为，父或母亲A为投保人，约定亲子两代父或母亲A、子女B作为盛世金越双被保险人，当作为投保人的父或母亲A生存，且子女B成年年满18周岁后，父或母亲A可选择变更子女B为投保人，传承这一财富工具给孩子。

⑤需满足盛世金越保单贷款的限制，详见保险条款。